



《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
第十一届会议
2013年4月15日至19日，波恩
议程项目14
通过《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提交
缔约方会议的综合报告，包括结论和建议

2013年4月15日至19日在波恩举行的《公约》执行情况 审评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报告草稿

报告员：Luis Estuardo Rios Gonzalez 先生(危地马拉)

三. 结论和建议

- B. 对照暂时通过的业绩指标评估《公约》执行情况；根据“战略”评估行动方案的挂钩和执行情况
3. “战略”的业务目标3：科学、技术和知识
1. 许多缔约方建议加大国家在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DLDD)监测系统方面的主导作用和领导力，投资于能力建设，以及弥补地方与国家一级在监测需要方面的差距，以便加强这些监测系统的长期可持续性。
 2. 捐助国在支持国家环境和 DLDD 监测举措时遇到了障碍和挑战，一些缔约方建议借鉴捐助国从中吸取的经验和教训。
 3. 一些缔约方建议捐助方投资于 DLDD 监测系统，协调它们在国家和地方一级的干预，以避免重复工作，提高投资的协同增效。
 4. 一些缔约方建议捐助国继续支持实地防治 DLDD 的活动，并重点采取可衡量的行动，以防治可有效监测的荒漠化。

5. 一些缔约方建议采用基于生态系统的监测，将土地退化的社会经济驱动因素纳入有效监测 DLDD 的方针。

6. 一些缔约方建议加强里约三公约联络点之间的协调与沟通，以强化国家的主导作用，提高执行效率。

C. 审评执行《公约》，包括“战略”的战略目标 4 和业务目标 5 的资金流，以及公开对话会议的结果

1. “战略”的战略目标 4 和业务目标 5，以及与执行《公约》有关的供资承诺和投资

7. 一些缔约方对资金流分析的结果表示欢迎，其中涉及战略目标 4、建立了综合投资框架的国家数的增加，以及对《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目标的直接承诺的增加。它们还敦促继续改进报告工具和初步分析，以反映如何加快建立综合投资框架的进展。

8. 在这方面，一些缔约方敦促《公约》机构规定更加具体的指标，以便获得可靠的数据，用于评估进展情况和汇编不同来源的数据。

9. 许多缔约方指出，缺乏资金仍然是执行《公约》的主要制约。

10. 一些缔约方呼吁制定关于《公约》筹资机制的明确方针，这将有助于受影响国家筹集所需资源。还有一些缔约方呼吁建立信息监测系统，为涉及多个部门的项目等寻找筹资机会。

11. 缔约方指出，国内资金至关重要。为此，缔约方介绍了一些已设立的环境基金，它们正为全面的可持续环境管理提供支助。

12. 缔约方强调，报告(包括报告资金承诺和相关指标)需要大量人力和财力资源。一些缔约方指出，上一个报告期获得的支助有限，许多缔约方未提交报告，暴露出能力和资金的不足。

13. 许多缔约方忆及拥有经调整的国家行动方案与有效提交报告之间的联系。在这方面，一些缔约方指出，提交报告的国家有限也可能是因为拥有经调整的国家行动方案的国家不多。

14. 许多缔约方敦促发达国家缔约方、全球环境基金(环境基金)和全球机制加大资金贡献，使受影响国家缔约方能够改进报告系统，加强对影响指标的理解和运用。

15. 缔约方认识到，环境基金针对辅助活动的筹资程序既冗长又复杂，应加以改进。为此，许多缔约方呼吁环境基金评估和改进其内部程序，以确保及时向有资格的国家发放资金，并呼吁《公约》机构通过高效、及时地与执行机构沟通，确保执行机构了解《荒漠化公约》进程的资金需要，从而为获取资金提供便利。

16. 一些缔约方请《公约》机构探索能够使各国达到报告要求的新筹资机制。
 17. 许多缔约方还呼吁环境基金通过第六次注资活动获得额外资源，并为获取资金提供便利。
 18. 许多缔约方强调加强筹资能力的重要性，为此请环境基金、全球机制以及其他合作伙伴加大努力。
 19. 一些缔约方建议，分配资源时应优先考虑已根据“战略”调整的国家行动方案，请全球机制推动为国家行动方案中的举措筹集资金。
 20. 一些缔约方认为，全球机制应筹集充分资金，包括新型资金来源，以履行其任务。还有一些缔约方请全球机制在今后关于综合筹资战略和综合投资框架的工作中，考虑对全球机制的内部评估提出的建议。
 21. 许多缔约方建议重点执行与制度安排有关的决定，以便全球机制尽快投入运行。
 22. 许多缔约方强调民间资金对《公约》执行的重要性。创造扶持环境，鼓励私营部门和新出现的供资方投资于可持续土地管理，必须考虑政治意愿、激励因素、有力的经济理由、公私伙伴关系和三方合作关系等问题。同时，一些缔约方强调，需设定避免负外部性的条件。
 23. 一些缔约方建议，为了使《公约》进程更加积极和有效，“战略”中期评估应特别重视对附属机构和《公约》机构的评价和评估。还有一些缔约方要求评估“战略”执行的资金影响。
 2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指出，需要为该区域招聘全球机制官员，以便重新启动筹资和为国家提供支助的进程。
 25. 许多缔约方表示，因提交的报告数目较少，对官方文件所载分析有所担忧。
2. “民间社会组织通过在国内和国际行为方之间建立有效的伙伴关系，为支持《公约》执行筹措财政资源发挥的作用”公开对话会议的结果
26. 许多缔约方及其他利益攸关方¹确认了民间社会组织为各级执行《荒漠化公约》发挥的重要作用，包括参与关于 DLDD 的提高认识活动和教育工作。
 27. 许多缔约方建议让民间社会组织参与国家协调机制，指出这类机制是政府实体、民间社会组织及其他合作伙伴共同参与的多利益攸关方平台，有时可以推动与其他环境公约的协同增效。
 28. 一些缔约方和民间社会组织表示，需要加强民间社会组织的能力，尤其是(为中等规模的项目)筹集和获得资金，包括获得环境基金资助的能力。

¹ 民间社会组织的代表。

29. 一些缔约方呼吁全球机制、环境基金及其他捐助方为民间社会组织在国家一级实施项目提供资金。
30. 许多缔约方表示，民间社会组织已经在吸引私营部门参与筹资。在这方面，民间社会组织有助于填补政府实体与私营部门之间的空白。一些缔约方建议民间社会组织与国家机关分享它们关于私营部门的知识和成功案例。
31. 许多缔约方强调，民间社会组织为加强当地社区及其他有关利益攸关方与政策制定者的联系发挥了重要作用。
32. 一些利益攸关方表示，在民间社会组织中建立南南及南北合作关系至关重要。
33. 许多缔约方对参加《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很少表示关切，建议研究如何确保民间社会行为方更多地参与《荒漠化公约》会议。
34. 许多缔约方鼓励国家缔约方巩固与民间社会组织的联盟，推动国家联络点与发挥辅助作用的民间社会之间的密切合作。
35. 许多缔约方强调，需要让民间社会组织参与报告进程，它们可以通过提供和确认关于业绩指标的信息，为国家联络点提供支持。一些国家指出，可能需要加强某些组织的能力。
36. 一些缔约方指出，需通过修改执行情况业绩审评和评估系统门户的模板等方式，为民间社会组织参与报告进程提供便利。
37. 一些缔约方和民间社会组织对(通过执行第 5/COP.10 号决定)获得缔约方会议认可的民间社会组织不多表示关切，强调需鼓励更多的民间社会组织获得缔约方会议的观察员地位。
38. 一些缔约方对第 5/COP.10 号决定设立的机制表示关切，该机制规定，民间社会组织甄选小组只能从五个区域执行附件的经认可组织中挑选其成员。它们建议从区域集团和利益团体的民间社会组织中挑选代表，加入甄选小组，以确保更加平衡和公平的代表性。
39. 一些缔约方提到，民间社会组织网络是国家和区域一级的重要合作伙伴，还有一些缔约方表示需要有强大的民间社会组织全球网络开展 DLDD 相关工作。
40. 一些缔约方及其他与会者提到，民间社会组织有可能获得新型资金来源，例如碳市场基金或气候基金。
41. 一些缔约方表示，需要进一步加强民间社会组织与《公约》机构之间的沟通。

D. 审议良好做法

1. 确定推荐的数据库和机构

42. 许多缔约方很高兴看到一些机构响应号召，表示愿意介绍最佳做法。一些缔约方要求提供更多关于这些机构工作和成果的信息，特别是介绍可持续土地管理技术，包括适应活动的最佳做法数据库。

43. 一些缔约方对类似服务为数众多、不成体系表示关切，另一些缔约方则建议整合关于可持续土地管理最佳做法的信息，放在一个集中的最佳做法数据库中，或实施数据分享举措，防止重复，并使人们能够比较不同国家间的数据。在这方面，许多缔约方呼吁采取综合方针，发挥响应号召的机构之间的协同作用和合作。

44. 一些缔约方指出，需根据当地情况和需要调整最佳做法，建议专家、当地社区和最终用户对最佳做法进行审查，以确定提出的这些建议的确是符合当地情况的最佳做法。

45. 一些缔约方强调，记录最佳做法是否得到有效运用十分重要，建议监督可持续土地管理最佳做法的实地实施情况。有关信息应纳入数据库，以提高最佳做法的有效性。

46. 许多缔约方指出，向最终用户提供最佳做法至关重要，建议使用适当的多语种沟通工具。

47. 一些缔约方表示关切的是，没有将最佳做法与土地潜力以及当地能力和知识挂钩，建议邀请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对战略进行评估，以解决该问题。

2. 获取信息

48. 一些缔约方对录入数据的保密性表示关切，强调需利用知识产权规定保护作为最佳做法提交的创新做法。

49. 许多缔约方认识到，公布通过执行情况业绩审评和评估系统门户报告的数据并使数据易于查阅有很大好处，包括有机会与其他环境进程及论坛关联，以及宣传和倡导可持续土地管理方针。在这方面，许多缔约方对确认数据访问政策的要点表示欢迎，并请秘书处继续关注其他公约及多边机构的做法和政策。

E. 改进信息通报程序以及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的质量和格式，包括科学和技术委员会就完善“战略”的战略目标 1、2 和 3 的影响指标提交的投入

1. 审议有关评估执行情况的迭接程序，包括业绩指标、方法和报告程序

50. 许多缔约方请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科技委)和《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审评委)进一步完善指标，特别关注 e-SMART(经济合算(e)–具体(S)–可衡量(M)–可实现(A)–相关(R)–有时限(T))标准，以及简化报告模板，以减轻缔约方及其他报告实体的总体报告负担。

51. 许多缔约方建议进一步参与对“战略”的中期评估，并借此机会纠正执行“战略”和报告执行情况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包括指标的相关性、报告频率和审评进程的有效性。

52. 一些缔约方建议改进当前的报告格式，使之成为国家和国际一级有效的沟通、宣传和倡导工具。

53. 一些缔约方要求延长报告周期，调整报告频率，以达到报告内容、报告周期和指标敏感度要求。

54. 一些缔约方建议进一步改进执行情况业绩审评和评估系统门户，以解决当前报告工作中遇到的一些技术问题，使该平台更加便于使用，并提供多语种版本。

55. 一些缔约方建议探索在审评委审评之前评估报告所载信息的机制和程序，其他环境公约下也有类似做法。

56. 一些缔约方建议建立国家信息系统，以加强国家监督和适当的报告。

57. 一些缔约方建议在执行情况业绩审评和评估系统门户内开发专门板块，报告补充指标和/或国家采取的防治 DLDD 的具体行动。

2.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就完善“战略”的战略目标 1、2 和 3 的影响指标提交的投入

[见 ICCD/CRIC(11)/L.1 号文件]

F. 增进和加强与其他有关公约和国际组织、机构和机关的关系

制订倡导政策框架的拟议标准方法和进程；以及干旱和缺水问题拟议倡导政策框架

58. 许多缔约方强调努力缓解干旱影响，特别是对粮食安全的影响至关重要，建议秘书处和《荒漠化公约》机构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并将重点放在干旱(包括水资源短缺)问题上。

59. 一些缔约方强调，将干旱(包括水资源短缺)问题倡导性政策框架纳入联合国机构持续的国际努力至关重要，众多全球协定和论坛也确认了这一点。
60. 一些缔约方确认与世界气象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以及《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联合举办的国家干旱问题政策高级别会议的结果十分重要。
61. 许多缔约方呼吁发展伙伴——全球环境基金、全球机制、国际和区域开发银行，以及其他金融机构通过为执行干旱(包括水资源短缺)问题倡导性政策框架及时提供额外、充分和可获得的资源，为秘书处和《公约》进程提供帮助。
62. 许多缔约方建议缔约方会议批准干旱(包括水资源短缺)问题倡导性政策框架。一些国家提到，特别需要在国家一级应对干旱的影响。
63. 许多缔约方认识到，制定国家干旱管理政策，并将政策纳入现有计划和机制，特别是国家行动方案至关重要。
64. 一些缔约方建议改进和/或建立早期预警系统，以监测干旱情况，与利益攸关方和农民分享信息。
65. 一些缔约方提倡制定国家干旱管理政策，将干旱政策纳入作为主要执行工具的国家行动方案和次区域行动方案，并为今后的报告周期记录经验。
66. 一些缔约方提出，需要将防旱计划纳入更广泛的可持续土地管理方针，例如资源管理和水/流域管理方针。
67. 一些缔约方表示，需要加大对退化土地上各项可持续土地管理行动的投资，以帮助当地粮食生产者更好地适应干旱。
68. 许多缔约方提倡制定并加强当前土地管理网络，以支持社区一级就干旱和水资源短缺问题分享知识、进行协调和建立伙伴关系。
69. 许多缔约方呼吁以当地社区和基层组织为目标，加强干旱管理能力建设方案和建立伙伴关系。还有一些缔约方建议制定关于性别平等的能力建设方案，并为这些方案在国家一级的实施提供充分资金。
70. 一些缔约方建议在制定干旱和土地退化政策时考虑性别问题。
71. 许多缔约方强调，需制定相关政策和机制，以便进行与干旱有关的灾害风险管理。
72. 许多缔约方称，在国家一级，应鼓励各项公约的协同作用，但在国际一级，各项多边环境协定应保持独立。
73. 一些缔约方担心，增加探讨领域有可能转移缔约方对促进在实地执行《公约》这一重点问题的关注，并导致费用增加。

G. 第 6/COP.10 号决定的执行进展

74. 缔约方注意到秘书处就该议程项目编写的文件。

H. 审评“战略”的中期评估方面的信息

75. 缔约方注意到秘书处就该议程项目编写的文件。

四. 会议结束

A. 通过《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的报告，包括结论和建议

[待补]

B. 会议闭幕

[待补]
